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安徽威龙再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核查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股转系统办发〔2021〕116 号）及相关安排，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安徽威龙再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威龙”或“公司”）的主办券商，组织安徽威龙按照通知要求严格开展自查工作，并根据公司自查和日常督导情况，对其开展核查工作。现就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对挂牌公司在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治理约束机制五个方面的核查情况

经查阅公司填报的《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查阅公司 2021 年三会决议；查询裁判文书网、股转公司及证监会等网站公开信息，了解公司是否存在重大诉讼、负面报道及监管处罚等事项；结合日常督导工作情况及公司说明，网信证券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在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治理约束机制五个方面存在重大违规情形。

二、对挂牌公司是否存在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违规关联交易、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问题的核查情况

（一）资金占用

主办券商了解到公司仍处于停产状态。经查阅公司的历史财务报

表，结合公司自查情况及说明，主办券商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度存在资金占用情形。

（二）违规担保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三会决议记录、借款协议、担保协议，检索裁判文书网，以此了解公司对外担保信息。安徽威龙 2016、2017 年曾存在为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但未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并对外披露的情况，主办券商已督促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作出《安徽威龙再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补发）》。根据公司说明，担保原因为：被担保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多年来通过多种渠道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并且为公司所有借款提供了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达数千万元。被担保方（实际控制人）的民间借贷及股权转让所获资金实际用于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及公司生产经营周转，债权人要求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借款及股权转让事宜提供担保。由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债务处于逾期状态，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权被司法冻结，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被列为失信人。公司的担保责任尚未消除，公司表示将积极通过债务重组运作来解除担保责任。

（三）违规关联交易

公司目前仍处于停产状态。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的关联方清单、公司三会决议及披露的日常公告，通过网络查询公司是否存在潜在关联方、媒体负面报道、监管处罚等事项，结合公司自查情况及说明，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存在违规关联交易情形。

（四）虚假披露、内幕交易、操纵市场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三会决议、信息披露文件及查阅股转公司及证监会监管公开信息，检索网络公开信息，结合公司自查情况及说明、股票市场交易情况及日常监管反馈，未发现公司存在虚假披露、内幕交易、操纵市场情形。

三、核查结论

经主办券商核查，2021 年公司在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治理约束机制五个方面符合《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2021 年公司不存在资金占用、违规关联交易、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情形。

经核查，以前年度为便于实际控制人融资以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提供了担保。公司已做补充公告，目前尚未解除担保责任。公司表示将积极通过债务重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5 月 11 日